

证券代码: 300538

证券简称: 同益股份

公告编号: 2021-023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51,598,81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同益股份	股票代码	30053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涛	朱慧芬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 N12 区新湖路 99 号壹方中心北区三期 A 塔 1001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 N12 区新湖路 99 号壹方中心北区三期 A 塔 1001	
传真	0755-27780676	0755-27780676	
电话	0755-21638277	0755-21638277	
电子信箱	tongyizq@tongyiplastic.com	tongyizq@tongyiplastic.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 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没有发生变化。作为中高端化工及电子材料一体化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通过提供专业技术服务满足客户对材料应用品质、速度、成本、结构设计和创新的需求,从而实现产品销售。公司销售的产品为中高端化工及电子材料,主要应用于手机及移动终端、消费类电子、智能家电、汽车、新能源、5G 行业、芯片以及显示面板等领域品牌客户产品的零部件、功能件、结构件或外观件。

(二) 公司的经营模式

公司秉承“让材料使用更简单”的使命,致力于为十个行业、五十家优秀品牌、五百家大型加工企业提供材料解决方案,满足其对材料应用的需求,从而实现材料销售。

公司以提高材料的使用效率、降低供应链端综合成本、保障供给安全为出发点，采用“品模贯通”模式，即通过自身的专业服务团队及整合原材料厂商的技术资源，建立共同服务全产业链的战略合作关系，为客户提供新材料推介、材料选型引导、结构设计、加工工艺优化创新、开模试料服务、设备改造及推荐、检测认证服务、技术培训、量产供料等全过程技术支持与服务。在下游品牌商的材料采购与加工环节中，协助其缩短新品开发及试料周期、及时响应处理技术问题、提高产品直通率和产品良率、降低综合制造成本，并提高其生产交付的快速反应力。同时，公司通过自身的专业化库存管理、上下游信息服务及整合原材料厂商资源，满足客户原料采购品种、数量和时效的柔性化供应需求，协助客户优化库存管理，降低材料存货成本。

公司的业务模式在下游细分市场具有可复制性，即借助日益积累的上下游产业链端资源网络，发掘新的细分市场服务机会。公司依托现有资源的网络协同效应，将业务模式向新的细分市场进行复制，进而形成多个细分市场相互支持、相互促进的综合竞争力，促进经营业务与价值空间不断拓展提升。此外，公司的业务模式还具有新产品可延伸性，即通过下游品牌商对公司专业服务的认可，在其产品项目中由提供某一种材料，延伸至提供多种相关材料组合、配套组件或半成品集成等，形成材料应用的局部或整体解决方案，进一步深化满足下游品牌商对直通率、供货效率、综合成本等方面的服务需求，从而提升单个应用项目的材料销售额和附加价值。

在不断扩大原有业务的同时，基于对新材料产业的深度洞察、对行业发展方向的及时掌握以及对终端品牌商需求的深入了解，公司于报告期内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方式募集资金，拓展产业链至棒棒材（特种工程塑料挤出成型项目）及改性塑料（特种工程塑料改性及精密注塑项目）研发、生产领域，以研发+生产+销售的模式对现有业务进行延伸和拓展，进一步夯实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图1：公司业务模式

（三）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和公司行业地位

目前国内化工和电子材料销售商类型多样、数量众多、规模不一，市场集中度较低，原材料厂商及拥有原材料厂商资源的国际大型销售商在中高端材料市场占据主导地位，但在服务、速度等方面缺乏优势，国内应用服务型方案商因而在该市场占据一定的份额。

近年来，国内化工和电子材料分销市场竞争呈现日益精细化的特点，终端品牌商对材料的应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应用服务型方案商成为连接原材料供应商与下游品牌商及其代工厂的重要纽带。同时，伴随着科技发展和社会进步，手机及移动终端、消费类电子、智能家电、汽车、新能源、5G行业、芯片以及显示面板等领域对工程塑料和电子材料的需求日益增长，对材料性能的要求也越来越高，这也为应用服务型公司带来了更多的发展机会。

材料分销行业的下游品牌商主要为制造企业，部分细分领域与宏观经济周期有一定关联。在消费产品制造业中，如手机及移动终端、消费类电子、智能家电等属于大众消费产品，与宏观经济周期的关联程度较小，无明显周期性。但是，新能源、汽车、5G行业的市场则受宏观周期以及国家投入影响较大。另外，受中美贸易战的影响，国产替代趋势加强，从而引发电子材料行业上下游市场体系整合，具备国内客户资源优势且具有整合优质产品资源能力的企业将更具竞争优势。

公司主要与普通分销商或代理商以及材料厂商存在竞争关系：材料厂商虽然规模较大，但其仅销售自身产品；普通分销商或代理商销售的原料品类较多，但其涉及的细分市场较杂，未能形成重点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因此，上述各类竞争对象的细分市场、产品品类相互重合程度较低，竞争对手之间进行全方位竞争的情况较少。作为中高端化工及电子材料一体化方案商，公司深耕该领域近20年，通过提供专业技术应用服务实现材料销售，在技术服务、信息整合、柔性供应以及市场响应速度等方面形成了独特的竞争优势。公司与多家世界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合作的供应商包括美国塞拉尼斯、乐天恺美科材料、韩国三星SDI、万华化学、日本帝人、韩国斗山、华星光电、台湾元太、台湾奕力等；服务的下游终端客户包括华为、VIVO、小米、比亚迪、富士康、中兴、联想、飞利浦、信利光电、华显光电、科大讯飞、广汽等众多行业影响力较强的品牌商或代工厂。在各细分市场快速发展的背景下，随着国产替代的加速以及中国消费品牌的崛起，行业的头部聚集效应将逐步体现，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及行业地位也将逐渐提升。

（四）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1,651.32万元，同比增长24.0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34.93万元，同比下降43.30%。业绩驱动因素如下：

1、2020年，受新冠疫情及中美贸易摩擦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代理销售的韩国乐天、美国赛拉尼斯等国外品牌的工程塑料需求降低；同时，根据市场发展及战略布局方向，公司调整了工程塑料销售产品的结构，主动放弃部分电池隔膜等业务，上述因素导致2020年工程塑料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下滑了36.87%。

2、近年随着5G商用化、物联网的兴起，各细分市场显示屏、偏光片以及芯片等电子材料需求也大幅增加。公司根据下游市场需求现状以及未来发展趋势，及时调整战略布局，充分利用现有优势平台资源，积极开拓显示模组、偏光片以及芯片等电子材料的销售。2020年，公司电子材料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95.68%，增速较快。同时，公司为抢占市场先机、占领市场份额，在进入电子材料市场初期通过适度让利来增加客户粘性，导致部分业务毛利率偏低，从而拉低了公司整体的毛利率水平。

3、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开始落地实施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份之募投项目——“特种工程塑料挤出成型项目”及“特种工程塑料改性及精密注塑项目”，其厂房租赁已完成、核心团队已到位、部分设备已购入并进入安装调试阶段。目前，“特种工程塑料挤出成型项目”已开始小批量试生产。项目前期投资均为公司自有资金。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2,216,513,161.18	1,787,353,342.15	24.01%	1,295,612,052.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349,344.29	39,416,598.55	-43.30%	30,426,82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002,149.53	39,515,624.44	-41.79%	25,256,655.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646,960.39	25,202,864.34	-511.25%	17,883,873.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6	-42.31%	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6	-42.31%	0.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8%	8.99%	-4.11%	7.37%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资产总额	848,009,926.73	913,936,629.23	-7.21%	619,908,318.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1,266,690.85	454,128,115.24	1.57%	424,829,661.31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11,504,058.47	637,379,558.16	536,904,908.87	530,724,635.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85,627.65	4,917,046.26	6,227,086.57	1,619,58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58,541.43	4,881,805.41	6,542,266.76	1,819,535.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28,290.47	3,495,939.99	53,022,345.19	-134,336,955.1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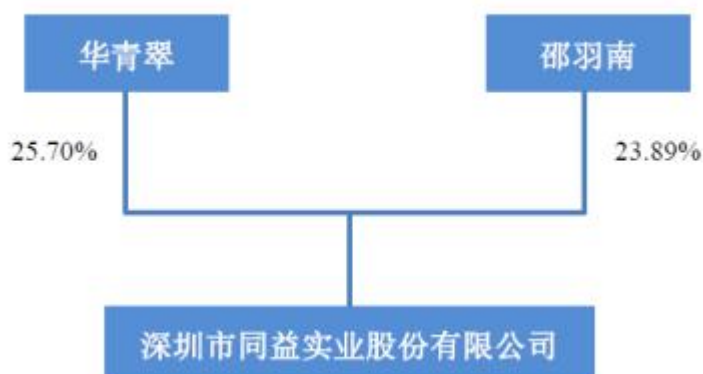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44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8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青翠	境内自然人	25.70%	38,966,758	29,225,068	质押	17,197,650	
邵羽南	境内自然人	23.89%	36,211,265	27,397,021	质押	21,189,018	
华青春	境内自然人	5.33%	8,082,369	6,735,238			
马远	境内自然人	2.96%	4,490,155	3,367,616	质押	1,638,993	
陈佐兴	境内自然人	2.89%	4,377,189	3,929,017			
华青柏	境内自然人	2.63%	3,980,155	0	质押	2,138,216	
吴书勇	境内自然人	2.22%	3,368,555	3,367,616			
邵秋影	境内自然人	1.55%	2,357,156	0			
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科新10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2%	1,552,500	0			
"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	境外法人	0.36%	553,22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华青翠与邵羽南系夫妻关系，马远与华青柏系夫妻关系，吴书勇与邵秋影系夫妻关系，华青春、华青翠与华青柏系兄妹关系，邵羽南与邵秋影系兄妹关系。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面对全球疫情风波和复杂严峻的内外部发展环境，公司及时调整经营策略，以大客户、大供应商战略为方向，加大细分市场开拓力度，布局上下游产业链，积极应对危机。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221,651.32万元，同比增长24.0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34.93万元，同比下降43.30%。

(一) 聚焦主业，“双轮驱动”占领市场

报告期内，电子材料业务实现销售收入131,163.25万元，占比59.18%，较去年同期增长195.68%。主要是公司结合国产材料发展机遇，深入贯彻大客户、大供应商发展战略，快速布局新兴产业，积极开拓显示模组、偏光片以及芯片等电子材料销售业务，销售收入增长较快。特别是显示面板领域，报告期内实现销售收入11亿元，同比增长迅速。同时，公司为抢占市场先机、占领市场份额，在进入电子材料市场初期通过适度让利来增加客户粘性，导致部分业务毛利率偏低，从而拉低了公司整体的毛利率水平。但未来随着公司在新兴细分市场的占有率逐步加大、客户粘性逐步增强，公司销售战略也将随之调整，盈利能力将逐步提升。

在工程塑料业务方面，2020年，受新冠疫情及中美贸易摩擦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代理销售的韩国乐天、美国赛拉尼斯等国外品牌的工程塑料需求降低；同时，根据市场发展及战略布局方向，公司调整了工程塑料销售产品的结构，主动放弃部分电池隔膜等业务。报告期内，工程塑料业务实现销售收入79,367.03万元，占比35.81%，较上年同期下降36.87%。但与此同时，公司深挖大客户需求、全力攻克重点项目，在复杂的供需市场环境中保证了工程塑料业务平稳的毛利率，报告期内，工程塑料毛利率较上年增长0.30%。

(二) 加大研发力度，加强技术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组织资源，重点针对免喷涂、微发泡、5G、耐磨、生物可降解材料等方向进行深度开发。在免喷涂材料方向，研发团队整合国内外优质金属粉、珠光粉等资源，通过特殊加工工艺开发出了高亮白银色和大理石纹效果的免喷涂材料，在行业内极具竞争优势，同时结合法国Roctool电磁加热技术实现了免喷涂材料“艳丽的质感”和“接近完美的无流痕无夹水痕的外观”；在汽车轻量化材料方面，针对微发泡减重技术，并致力于满足客户轻质高强的要求，公司推动国内外材料供应商共同开发微发泡专用材料，并结合克劳斯玛菲设备厂商在物理发泡等工艺方面进行测试验证，配合客户开发整体解决方案，其中“物理发泡轻量化材料”解决方案荣获2020塑料行业“荣格技术创新奖”；在5G材料方面，公司整合国内外低介电树脂、金属粉体等资源，初步具备开发可调介电5G材料的能力，在自主5G介电材料开发上迈出了坚实的一步；在耐磨材料方面，公司通过配方及工艺路径设计，自主开发了一系列PA/POM耐磨材料，对标进口材料，在性能、成本方面具有很大优势；在生物可降解材料方面，公司积极布局可降解材料和抗菌材料。公司还加大了研发平台投入，布局专利体系，已取得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专利1项；另外有4项发明专利在受理中。同时，公司积极开展对外合作，与高校、企业、科研机构

等进行技术交流，以掌握市场前沿信息。

（三）加快信息化及人才队伍建设，提升运营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IPO募投项目——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成，建立了集团化IT组织，通过搭建ERP、BPM、CRM等业务系统、BI可视化报表系统等推动了IT职能由技术型向应用型和合作伙伴型演进，进一步推进了公司管理效率提升及战略目标落地实施。为了积极进行企业数字化转型，公司正在努力实现业务场景数字化支撑、经营要素网络化连接、经营决策智能化运转。公司自主开发的同塑云远程试模平台首创基于互联网云平台的在线模具测试服务，大幅降低公司模具测试、特别是异国异地试模成本，大幅提升了产品开发效率，缩减了开发周期，其已取得实用新型专利。同时，公司不断提高信息化开发水平，积极申请软件著作权，目前已拥有18项软件著作权；此外，公司加大对专业人才的引进力度、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及内外部培训体系建设，为增强公司整体核心竞争力提供保障。

（四）布局外延式发展路径，拓宽战略布局

1、产业基金进展

公司参与设立的共青城中航凯晟肆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肆号基金”）于2020年3月2日成立，基金规模1580万元，公司认缴出资额为5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实缴出资500万元。报告期内，肆号基金共投资1个项目，投资金额1500万元，该投资标的主要从事高性能改性工程塑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其产品性能以增强、阻燃系列为主，广泛应用于低压电器、汽车配件、电子电气等多个行业领域，在低压电器中高端改性塑料行业中的市场份额较为领先，与公司业务具有一定协同效应。该投资标的已于2020年5月IPO辅导备案。

公司参与设立的深圳中航宝安新材料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使基金”）于2019年11月25日成立，基金规模2亿元，公司认缴出资额为6000万元人民币，已于2019年12月实缴出资3000万元。报告期内，天使基金共投资5个项目，投资金额6410万元，投资标的主要为航空、半导体、显示、新能源、改性塑料等各类新材料领域，主要聚焦解决“卡脖子”问题的进口替代项目，且重点关注各项目与公司在行业研发、市场开拓、产品架构等方面的协同性以实现在持续发展各方共赢的合作模式。

上述基金投资项目，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2、合资公司设立

为进一步开拓业务范围，推动公司战略落地，报告期内，公司分别以自有资金275万元、1650万元、510万元、260万元人民币与其他合作方合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同益智显科技有限公司（代理销售电子墨水屏等产品，主要应用于智慧交通、智慧教育市场）、深圳市同益盈喜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代理销售电子元器件和存储器件等产品，广泛应用于消费类电子产品及工业类电子产品，涉及家电、手机、工业网关、移动终端、汽车、无人机等市场）、深圳市同益创盈实业有限公司（主要代理销售电子胶粘剂、光刻胶、油墨以及光学膜材料，主要应用于消费类电子、3D玻璃、屏模组、摄像头模组、芯片半导体等领域）、深圳市同益软硬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代理销售PP片、FCCL等电路板材料，主要应用于手机及移动终端市场）。

（五）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助力公司核心竞争力提升

为了打造公司自有产品、进一步拓展产业链上下游业务，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启动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计划，拟向不超过35名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合计募集资金不超过6.5亿元，用于特种工程塑料挤出成型项目、特种工程塑料改性及精密注塑项目、中高端工程塑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等。截至目前，公司该计划已分别获得深交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上述募投项目的实施。目前，公司已完成厂房租赁、核心团队组建、部分设备购入等工作。其中，“特种工程塑料挤出成型项目”（板棒材项目）首批设备正在安装调试中，部分已进入试生产阶段，该项目已与深圳大疆、蓝思科技、普联技术等建立合作关系，并在报告期内累计实现销售收入996.13万元，为项目顺利实施开创了良好的开端。板棒材产品下游应用领域广阔，可用于无人机、新能源汽车、智能自动化设备、半导体、高铁、医疗器械、军工装备、光伏、桥梁基建等多个场景。未来，随着“新基建”加快建设，板棒材业务将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工程塑料	793,670,330.69	-	11.55%	-36.87%	-	0.30%
电子材料	1,311,632,537.03	-	3.69%	195.68%	-	-4.09%

注：公司未按照销售产品来核算营业利润。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会计政策变更

1、财政部于2019年5月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以下简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施行。根据规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企业对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该准则进行追溯调整。

2、财政部于2019年5月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以下简称“债务重组准则”），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施行。根据规定，债务重组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企业对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该准则进行追溯调整。

3、财政部于2017年7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新准则规定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根据财政部上述会计准则变更要求，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将执行财会[2019]8号、财会[2019]9号、财会[2017]22号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对本次变更会计政策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二、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于2020年8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为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加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公司依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进行会计估计变更。独立董事对本次变更会计政策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新设控股子公司引起的合并范围变动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变更原因
1	深圳市同益智显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0日	500万人民币	55.00%	2020年3月设立
2	深圳市同益创盈实业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2日	1,000万人民币	51.00%	2020年5月设立
3	东莞市同益特种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8日	3,000万人民币	100.00%	2020年5月设立
4	东莞市同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8日	3,000万人民币	100.00%	2020年5月设立
5	深圳市同益盈喜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5日	3,000万人民币	55.00%	2020年6月设立
6	惠州市同益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2日	3,000万人民币	100.00%	2020年7月设立
7	惠州市同益尖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2日	3,000万人民币	100.00%	2020年7月设立
8	同益盈喜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020年8月5日	50万港币	55.00%	2020年8月设立
9	深圳市同益智和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9日	300万人民币	51.00%	2020年8月设立
10	深圳市同益软硬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8日	500万人民币	52.00%	2020年11月设立